

附件3

乐昌市人民医院部门整体支出绩效 自评报告

部门名称：（公章）乐昌市人民医院



填 报 人：彭瑞英

联系电话：6926818

填报日期：2021 年 2 月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部门职能：乐昌市人民医院是一所集医疗、康复、预防、保健、教学、科研、急救等功能于一体的综合性二级甲等医院。医院编制人员数 440 人，实有在岗人员数 464 人，卫生人员数 288 人，中高级职称卫生人员数 178 人，离退休人员 193 人。

目前，医院编制病床 500 张，实际开放床位 380 张，病床使用率为 76.8%。设有一内科（含心血管内科、神经内科、ICU病房、血液净化中心），传染科，三内科（含呼吸、消化、内分泌、血液、泌尿），一外科（含创伤、骨科、颅脑、矫型、手外科、烧伤）、二外科（普通外科，含腹部、泌尿、肿瘤和微创外科），妇产科、儿科、中医科（含中医、康复、疼痛治疗专科），五官科、口腔科、急诊科、门诊、麻醉科（手术室）等临床科室，和放射科、CT室、药剂科、检验科、功能科（含病理、放免、B超、心电图、脑电图、胃镜、结肠镜等检查室）等医技科室，以及健康体检科、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二）年度总体工作和重点工作任务。

根据财政预算管理要求，2020 年度我部门组织对 13 个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 13 个，二级项目 13 个，共涉及资金 1682.1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00%；组织对 2020 年度特别国债资金

等 1 个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850.00 万元。

2020 年部门重点项目规划目标及工作计划。

1、2020 年因新冠疫情，医院工作紧紧围绕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重点开展。我院被定为乐昌市重点发热门诊。为切实做好我院新冠肺炎诊疗和防控工作，我院制定《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防控应急预案》、《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医院感染预防与控制方案（试行）》等，确保疫情防控最优化。

2、为更好的为病人服务，规范医院建设，确保医疗安全，医院主力营造安全就医环境，加强基础设施建设及设备建设。

3、加强医护管理，提高医护质量，目前，新冠肺炎疫情仍处在常态化防控阶段，医院既要坚持疫情防控工作，又要维持正常医疗服务工作。

4、人才培养，人才是医院可持续发展的动力，是医院发展的基础。医院将人才培养和继续教育作为一项重要工作，注重医务人员院内外的培训和宣教。

5、加强信息化建设，助推医院快速发展。加快医院信息化建设，将有利于加强医院管理，调动广大职工的工作积极性和主动性，提高社会效益。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

2020年我单位在卫生健康局的领导和市相关业务部门的指导与大力支持下，各项工作能顺利开展与实施。经全院职工的共同努力，较好地完成了各项绩效任务指标。

1、在本次抗击疫情工作中，由于疫情紧迫，院领导紧急部署，立即搬新传染科应对疫情，在新传染科所有设施、布局、流程、物品不完善的情况下，医院各职能部门及传染科全体医务人员齐心协力，一起迅速完成设施、布局、流程、物品、人员培训等各项工作，使预检分诊、发热门诊、隔离病房等有序开展疫情防控工作。

面对新冠肺炎医院感染防控的严峻形势，医院迅速制定相关制度流程，加强培训，建立预检分诊制度、逐步完善新传染科搬迁后发热门诊的改造、留观病房的院感防控管理；多次开展医院工作人员培训，反复加强不同要求时期核酸检测人员标本采集、运送、交接及职业防护等的管理，不断督促落实消毒隔离及环境清洁消毒；跟进留观病人情况；在不同时期组织医务人员培训、演练，不断改进各种院感工作流程。根据上级要求组建了感控督导队伍，加强督促落实预检分诊、发热门诊、住院病人、陪护、探视人员、医务人员职业防护、手卫生、消毒隔离制度及医疗废物等院感防控措施的落实。

自新冠肺炎疫情发生以来，医院积极响应号召，迅速组建应急梯队全力保障疫情防控工作。先后抽派行政、后勤、

体检中心工作人员共 40 多人支援高铁站、火车站、粤北站对来往旅客进行体温监测；在口腔科和五官科停诊期间，医院组派口腔科、五官科医务人员及抽调各科护士，组成防控采样组，奔走于本院病房、发热门诊、各个社区、乡镇和村落、卫生院、福利院等地进行采样，恢复日常诊疗后，医院成立专职采样小组，开展门诊、住院病人、九峰、两江、以及海鲜市场的核酸采样工作。

设立预检分诊台，做好预检分诊工作，及时发现和隔离传染病，做好转诊和救治。发现疑似病例，及时专家会诊，及时转送隔离病房。

加强培训，提高防控能力。医院积极开展关于新冠肺炎防控培训，加强预检分诊、感染防控、防护知识培训，确保相关医务人员熟练掌握新冠肺炎防控和诊疗指引、转运流程、个人防护知识。不断完善院感防控措施，加强培训医护人员防护服穿脱流程，要求在个人防护方面做到人人熟悉，人人掌握。根据应急演练方案，针对医院特点，医院举行新冠肺炎防控应急演练。

我院新改建核酸检测 PCR 实验室，经韶关市临床检验质量控制中心验收合格，于今年 7 月 1 日正式投入使用。截至 12 月 31 日，我院核酸采样 18680 份，核酸检测 40510 人次。

严格消毒，确保环境安全。医院组织人员每日开展消毒工作，病房、诊室、楼道、电梯等每天都定时消毒，医疗物

品和用具在使用后也会进行严格的消毒，确保来院就诊患者及家属安全。

全院 400 多名干部职工众志成城、义无反顾投入疫情防控第一线，把挽救患者生命放在第一位，全心全意保障人民生命健康。

2、医院在基础设施建设中主要做了如下工作：

传染科综合楼于 2020 年 1 月 22 日投入使用，在 2 月 14 日按省疫情防控督导组检查意见，进行了局部更改，目前已达整改要求。2020 年 8 月，在传染科综合楼一楼建设了结核门诊，完善了传染科综合楼的整体布局要求，达到“平战结合”的基本要求，保障疫情防控的顺利开展。

传染科搬迁后，进行了拆除旧传染科房屋工作，在原址上修建停车场及对后院区进行局部改造，以满足不断增加的就诊患者的需求，改善就医环境。同时，对原有污水处理设备进行升级改造，因原有设备为上世纪八十年代投入使用，运行时间长、机器损耗大，无法满足现有污水处理的现代化要求。因此，我院利用省专项资金建造一套全新的污水处理设备，以达到环保、医废污水处理的要求。

住院综合楼 2020 年 5 月进行了消防工程预验收，住建局消防审验科提出了部分整改意见，根据整改意见，我院立即进行了整改工作，住院综合楼消防工程已于 2020 年 9 月 20 日通过了消防验收，部分专业设备层二次装修项目还在审

核中。

新综合楼层流手术室、洁净产房、新生儿科的项目建设已完成了建设安装调试，待消防验收通过，即可投入使用。

功能科申购的高档四维彩超、已完成申请审批、招标、采购、安装验收工作，已正常投入使用。

新综合楼：热水系统、各病区病房设备带、呼叫系统、空调、电视机、输液架等已安装调试完成，已可正常投入使用。

医院应急发电电源已完成了申请审批采购工作，并完成安装调试中，已正常投入使用。

医院申请乐昌供电局免费为医院安装的高压双电源供电方案已获得批准通过，并于2020年11月份完成医院高压双电源供电，已投入使用，为医院节省近2百万元的双电源供电采购资金，保障了医院的正常用电。

3、医疗管理方面：

落实各项规章制度。医院重新修订完善了十八项医疗质量安全核心制度，制定了《手术医师资格分级授权管理制度》及《乐昌市人民医院手术分级管理目录》，对手术科室的医师进行手术授权审批管理；还制定了《乐昌市人民医院加强手术室首台和接台手术管理的规定（试行）》，加强对手术的管理，保证了我院的手术完成质量。

落实医疗质量管理与监督责任制。医院加大对病历质控

特别是运行病历的质控力度并完善激励机制，制定了《病案质控员病案质控工作方案（试行）》，各科设立病历质控员，每周对运行病历进行交叉质控，经过严格整治，我院的运行病历书写质量有所提高。

规范医疗行为。为规范医疗行为，医院加强对合理用药合理检查合理治疗的管理，制定《乐昌市人民医院合理用药检查制度（试行）》，组织质控医生每周对临床合理用药及检查进行点评及反馈，对存在不合理用药的医师进行处罚，促进医师医疗行为规范化及合理行。

做好传染病和慢性非传染性疾病的报告管理工作。医院做好传染病疫情监控和网络直报工作，做好慢性非传染性疾病的报告工作，做好艾滋病一站式服务管理工作，2020年，累计为100人做好免费抗病毒治疗药物发放和追踪工作，并做好高致病性禽流感、登革热、手足口病、流感等季节流行性疾病的疫情监控以及食源性疾病的监控管理工作，累计报告感染性腹泻病例432人次，死亡报告374人、食源性疾病30例。因慢性病防治站职能转变，结核病控制项目的诊疗工作及犬伤门诊工作也移交给我院，现结核病控制项目诊疗工作已在我院传染科正常开展，犬伤门诊也在建设当中。

加强护理管理。医院以《护理管理工作规范》、《临床护理技术规范》、《专科核心能力建设》为护理工作指南，认真贯彻落实各项护理管理工作，不断完善、改进各项护理

制度及流程，加强护理科研、教学管理，完善护理研究探索、创新，加强学科建设，加强护理专科建设。2020 年，为满足广大孕产妇需求，新开展了“中药床上洗发”和“中药擦浴”项目，取得良好的社会效益。

加强医院感染管理。医院严格执行《医务人员手卫生规范》、《无菌操作制度》等医院感染管理的各项规章制度，做好医院感染监测，加强消毒产品、无菌物品及消毒药械的管理，加强抗菌药物临床应用管理，加强医务人员职业暴露的防护，加强医疗废物管理，按要求进行收集、转运、暂存，统一交韶关市医疗废物处置中心处理，医院污水按要求排放。

4、人才培养方面：

医院积极申报继续教育项目，成功举办《基层医院患者护理安全管理培训班》、《MR 在基层医院临床中的应用培训班》、《基层医院管理培训班》、《基层护理管理培训班》、《医院感染风险管理培训班》、《慢性伤口、造口护理新进展培训班》等 6 个项目。

开展医疗培训及教学淘工作，提高医务人员素质。选送 14 人分别到粤北人民医院、省妇幼保健院、省人民医院等上级医院进修，专业有超声、妇产科、神经外科、泌尿外科、心内科、骨科等；护理方面，选派 12 人次参加短期培训，选派 1 名护士进修心导管介入技术；每周与粤北医院共同开

展远程培训及病历讨论，对医师、护理业务水平的提高起到了很好的作用。

5、加强信息化建设方面：

医院开通自助机服务服务，包括：自助建档，自助挂号，自助挂号，自助缴费，可用微信、支付宝、医保卡、银行卡进行就诊缴费，同时开通微信预约挂号服务，大大优化了门诊就医流程，减少患者排队等候时间。

HIS 系统迁移上联通云的部署工作已完成，极大的提高了 HIS 系统服务器的硬件和环境的稳定性、安全性。

做好医院的远程医疗会诊平台、微信公众号、门诊大厅大屏幕、医院视频控制系统等维护管理，部署终端准入安全设备，杀毒软件，全年未出现网络安全事件，未造成医院业务长时间中断。

（三）部门整体支出情况。

2020 年总诊疗 249874 人次，同比减少 11858 人次，同比减少 4.53%；入院 15403 人次，同比减少 4.86%，手术 3778 人次，同比减少 5.71%；业务总收入 14686.46 万元，同比增幅 6.99%，财政项目拨款收入 2570.02 万元，同比增加 1312.92 万元，同比增幅 104.44%。医疗收入 12102.75 万元，同比减少 357.61 万元，同比减幅 2.96%，其中，药品收入 2937.80 万元，药品收入占医疗收入比例

为 24.27%，业务总支出 14718.70 万元，同比减少 440.99 万元，同比减幅 2.91%。

二、绩效自评情况

（一）预算执行情况。

2020 年本部门预算总收入 13870.88 万元，其中医疗收入 13083.38 万元（含药品收入 3531.05 万元），其他收入 7 万元。

2020 年本部门预算总支出 13860.18 万元。其中人员支出 6574.68 万元（包括工资、津贴、社会保障缴费、工资调整），公用支出 815 万元（包括办公费、水电费、差旅费、培训费、福利费等），药品费、专用卫生材料等支出 5450 万元，退休人员工资、医疗费、住房补贴等支出 850 万元，其他支出 170.50 万元。

预算执行中一是预算编制实行综合预算，所有收入和支出纳入年度预算。二是认真执行中央和省、市有关规定要求，努力增收节支，控制运行成本，提高资金使用效益。三是根据市级预算管理有关规定，人员经费编制按编制实有人员和工资、津补贴政策规定编制；公用经费按照统一定额标准编制；各专项资金的使用均能严格按照规定坚持专款专用的原则。四是进一步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及厉行节约制度，规范支出标准与范围，严格支出审批报销程序，做到了无虚列套取等情况；五是严格按照资产管理的有关规定，做好资

产配置、使用、处置事项的审核、批复和统计上报等工作，购买固定资产严格执行政府采购制度进行采购，做到了帐帐相符，帐实相符。

（二）部门整体支出目标实现程度及使用绩效。

1、社会效益：通过新冠肺炎防控宣传教育、进一步提高了社会和公众对新冠肺炎危害性的认识，积极预防新冠肺炎，普及新冠肺炎防控核心知识。制定《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防控应急预案》、《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医院感染预防与控制方案（试行）》等，确保疫情防控最优化。

2、经济效益：2020年总诊疗249874人次，入院15403人次，手术3778人次，对全院400多名职工采集咽拭子开展新冠病毒核酸检测工作，对应检尽检、愿检尽检人员进行核酸检测共计40510人次，对排查出的重点人群集中医学观察，对31人进行了集中医学观察工作，发热诊室接诊4631人次，为本地区疫情防控、病人救治发挥了应有的作用，得到了周边群众的一致好评。

3、社会满意度及可持续性影响：目前新冠肺炎疫情形势依然严峻，是我国重点防控的重大传染病之一，落实配套经费，保证新冠肺炎防控工作正常运转，培训并稳定新冠肺炎防治专业人员，促进新冠肺炎防治工作可持续发展。项目经费落实到位，为开展我市新冠肺炎防控管理防治工作提供了保障，杜绝新冠肺炎疫情在我市的发生。

（三）自评结论。

2020年，本年度支出的所有资金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资金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资金使用无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预决算信息按规定在单位公开，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真实、完整、准确。2020年我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为良好。

三、存在问题及改进意见。

单位进一步完善各项管理制度，按财政支出进度使用财政性预算专项资金，保障专项工作顺利开展，发挥专项资金应有作用。